

檔 號：

保存年限：

##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承辦人：鄭慧華

電話：(08)7320415轉3615

傳真：(08)7320185

電子信箱：a330035@oa.pthg.gov.tw

受文者：屏東縣里港鄉土庫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4年3月20日

發文字號：屏府教課字第104082698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名單、教育部104至105消費者保護方案(957293\_10408269800\_1\_957293\_10408269800\_3.xls、957293\_10408269800\_1\_957293\_10408269800\_4.doc)

主旨：有關「教育部104至105年消費者保護方案」一事，請依說明辦理，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4年3月17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040024034號函辦理。
- 二、為配合行政院推動消費者保護教育政策，加強宣導及辦理消費者保護教育，以強化消費者自覺意識，與責任意識層次，提升國民素質，請貴校積極辦理旨揭方案之各項具體措施。
- 三、另為擴展優良課程與教學之運用效益，請貴校推薦消費者保護教育融入正式課程之優良教案及具消費者保護教育專長之教師名單（如附件），於104年3月31日（星期二）前將電子檔上傳至本府教育處表單填報區（無推薦亦請填報），俾利後續該署於國教社群網建置「消費者保護教育專區」推廣消費者保護教育。

正本：各高國中、各國小





副本：本府教育處課程與教學科 電 2015-03-23  
交 07:36:42 章

##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裝

訂



57

線